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7樓

承辦人：徐巧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4381

傳真：(02)89535310

電子信箱：AI9880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人給字第11202742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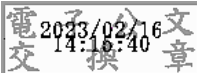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22366568\_112D2068435-0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以，2023~2025年「健康 99—全國  
公教健檢方案」離島縣市特約診所及其規劃辦理之健檢方  
案，請查照轉知所屬同仁參考利用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2年2月14日總處給字第  
1124000240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

副本： 2023/02/16 14:16:46  
電子公文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事處處長決行